第一创业基础设施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暂停退出与退出顺延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:

为切实保障委托人利益,根据《第一创业基础设施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约定"如遇本计划进行公募REITs投资,自拟投资的公募REITs询价公告披露日次一工作日(不含)起至募集期结束日次一工作日(含)期间,本计划的开放日均暂停退出业务","退出开放期为每自然季度的首月(1月、4月、7月、10月)前5个工作日(如遇本计划进行公募REITs投资暂停退出业务,导致退出开放期不足5个工作日的,自允许退出之日起相应顺延)"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管理人")决定于2025年1月2日、2025年1月3日、2025年1月6日、2025年1月7日和2025年1月8日暂停受理第一创业基础设施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"本集合计划")的退出申请。

管理人决定于2025年1月9日、2025年1月10日、2025年1月13日、2025年1月14日和2025年1月15日为本集合计划因进行公募REITs投资导致的顺延退出申请日。

管理人将持续本着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的资产。如有疑问,请致电我司客服热线:95358或登

录本公司网站 www.firstcapital.com.cn 获取相关信息。 特此公告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